

# 汪曾祺散文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# 汪曾祺文集

汪曾祺 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

汪曾祺以散文笔调写小说，写出了家乡五行八作的见闻和风物人情、习俗民风，富于地方特色。作品在疏放中透出凝重，于平淡中显现奇崛，情韵灵动淡远，风致清逸秀异。



汪曾祺文集

---

汪曾祺散文

---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---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汪曾祺散文卷(汪曾祺文集)/汪曾祺著. —南宁:广西人民出版社, 2006. 11

ISBN 7-219-05622-2

I. 汪... II. 汪... III. ①汪曾祺(1920~1997)-文集②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082007号

---

策 划 罗宇飞  
责任编辑 袁 铭

---

## 汪曾祺散文

汪曾祺 著

---

出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 
社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6号  
邮编 530028  
网址 <http://www.gxpph.cn>  
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 
印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 
开本 635毫米×965毫米 1/16  
印张 25  
字数 240千字  
版次 2006年11月 第1版  
印次 2006年11月 第1次印刷

---

ISBN 7-219-05622-2/I·933

定价 29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## 序

关于汪曾祺的为人和为文,人们已经谈论得很多了,但对于二者之间的内在关联,似乎关心得还很不够,所以在谈到他的文体风格和艺术成就的时候,往往说不到点子上。中国古代有“文如其人”的说法,这是对一个作家很高的赞誉;但古今中外的作家又有几个做得来呢?鲁迅就写过一篇《豪语的折扣》的文章,专门批评古代文人的这个问题。“病夫”而发“豪语”,这似乎可以用现代心理学的“代偿说”来解释,有它自己的生活的与艺术的逻辑。再说文学怎么能当做生活来解读呢?毕竟文学是文学,生活是生活。但是翻过来想一下,文学又凭什么不可以当做生活来解读呢?关键在于此“生活”不等于彼“生活”。因此只要解读得法,是可以从文学中读出生活、读出感悟来的。而这又要一个前提,那就是作家对生活的真诚。只要作家写出自己的真的生活,而不是“瞒”和“骗”,是可以做到“文如其人”的。在我们看来,汪曾祺是当得起这样一个荣誉的。

记得一位作家说过,作家一辈子只写两本书,第一本书写自己(的生活),第二本书写别人(的生活)。所谓“江郎才尽”大约是把自已(的生活)写完了,而对别人(的生活)又不熟悉,所以写不出好的作品来了。借用这个框子来比照,可以说,汪曾祺永远都在写第一本书,他的作品里都有一个“我”。哪怕在小说里面,也有一个作为叙述者和旁观者的“我”。作家所写的,都是他自己熟悉的生活,从旧时代的高邮小城到京畿之地的里巷人物,从西南边城昆明到塞牙的军流之地沾源,还有文化界的故旧师友,西南联大的师生、北

京剧团的戏曲演员。故乡的大淖、荸荠庵，昆明的白马庙，口外的农科研究所，在他的小说中都作为人物活动的背景出现过。可以说他的小说里总有他自己过去生活的影子，所以写起来有真切的认知，有感情，也决定了他要用一种回忆的、抒情的笔调来写，用散文的笔调来写。所以他的小说被称为笔记体的小说，决非偶然。

汪曾祺的作品始终贯穿了一种努力，那就是“文以载道”。从陈子昂在他的《与东方左史虬修竹篇序》中提出“文章道弊，五百年矣”以来，“文”与“道”的关系一直是一个人们关注的话题，“文统”与“道统”合一的追求也一直没有停止过，甚至在千载之后演成“三结合”、“三突出”的闹剧。汪曾祺在“文革”时期曾经奉命改编过现代京剧样板戏，他对这种非驴非马的东西是非常反感的。他的“道”不是作为纯粹理性的观念化的东西，而是活的传统和活的生活。汪曾祺作品中的“道”就是文化，汪曾祺的小说被称为“文化小说”，他的散文被称为“文化散文”。其中以史传文学、文人笔记为代表的文人文化传统的影响，以戏曲、歌谣为代表的民间文化、市民文化的影响，都是显明昭著的。他自己也说过：“‘文化小说’的概念颇含糊。小说重视民族文化，并从生活的深层追寻某种民族文化的‘根’，我以为是未可厚非的。小说要有浓郁的民族色彩，不在民族文化里腌一腌、酱一酱，是不成的，但是不一定非得追得那么远，非得追寻到一种苍苍莽莽的古文化不可。古文化荒邈难稽（连咸菜和酱菜的来源我们还不清楚）。寻找古文化，是考古学家的事，不是作家的事。从食品角度来说，与其考察太子丹请荆轲吃的是什么，不如追寻一下‘春不老’；与其查究《楚辞》里的‘蕙肴蒸’，不如品味品味湖南豆豉；与其追溯断发文身的越人怎样吃蛤蜊，不如蒸一碗霉干菜，喝两杯黄酒。我们在小说里要表现的文化，首先是现在的，活着的；其次是昨天的，消逝不久的。理由很简单，因为我们可以看得见，摸得着，尝得出，想得透。”（《咸菜和文化》）

汪曾祺出身于江苏高邮的一个书香之家。祖父中过清朝的拔贡，父亲讲究生活情趣，种花养鸟，斗蟋蟀，是一个不错的画家和眼科医生。汪曾祺十八岁以前在家乡度过。青年时代的生活给他留下

了幸福的回忆。他说：“我笔下的小民百姓，没有坏人，因为我不愿去写他。这跟我儒家的思想宗旨有关。我下地劳动，艰苦受难，也还是那么回事，捱过了。”（《作为抒情诗的散文化小说》）汪曾祺在大学毕业期间开始发表小说，一九四七年出版过短篇小说集《邂逅集》。据说当时沈从文向别人介绍汪曾祺的时候说：“他写得比我好”，可见是非常赏识他的。他还在历史博物馆做过一阵职员，在昆明、上海等地当过中学国文教师，这些经历在他的作品中都有交代，如散文《白马庙》、《观音寺》、《国子监》，小说《老鲁》、《星期天》即是。解放后汪曾祺参加南下工作组，五十年代在北京做《说说唱唱》和《民间文学》编辑，致力于民间文艺的发掘。“我编过几年《民间文学》，得益匪浅。我甚至觉得，不读民歌，是不能成为一个好作家的。”地主家庭出身，又少年成名，才气纵横，这样一个人不被打成右派才怪。汪曾祺被打成右派的时间是一九五八年。一九六〇年初秋，在张家口农科所劳动两年的汪曾祺摘掉了右派帽子，参加样板戏创作组，参与改编了沪剧《芦荡火种》（后正式定名为《沙家浜》）。

汪曾祺自称是一个中国式的抒情的人道主义者。他坦言：“我的人道主义不带任何理论色彩，很朴素，就是对人的关心，对人尊重和欣赏。”他又说：“我是一个中国人。中国人必然接受中国传统思想和文化的影响。我接受了什么影响？道家？中国化了的佛家——禅宗？都很少。比较起来，我还是接受儒家的思想多一些。”（《我是一个中国人》）儒家的恕道在他的创作中表现得至为明显。这种宽厚仁爱通达超脱的气质与从容淡泊的为文风格相得益彰。在同一篇文章里，他又说：“我很喜欢《论语·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章》。‘暮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’我以为这是一种很美的生活态度。”汪曾祺还在其他方面接受过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。例如，他喜爱风俗画。诸如宋代的《清明上河图》、《踏歌图》、《货郎图》，清代的《鬼趣图》、《老鼠嫁

女》，他都很喜爱。因此，在他的小说中出现了众多风俗画面。风俗体现了—个民族对生活挚爱乐观和从生活中感受到的愉悦，体现了—个民族丰富多彩的生活方式和乐观向上的精神状态，对风俗的关注则体现了作家对民族集体生活和文化的喜爱。中国笔记小说对他也产生过深刻的影响。《世说新语》、《梦溪笔谈》、《容斋随笔》以及归有光的名篇等等，他都喜欢。其中，归有光的“以清淡的文笔写平常的人事”尤其受到他的推崇。

汪曾祺喜欢吃鳊鱼。他在云南昆明住过七年，最不能忘怀的是昆明的菌子，此外还有北京的小水萝卜（在汪曾祺的家乡被叫做“杨花萝卜”），家乡的韭菜花、炒米和焦屑，都是他的最爱。他把这些都写进了他的散文和小说里。散文的小品性质适合谈知论道，散文的日常生活意识则促成了日常诗性与隐逸传统的结合。中国古典文学精神在他的作品中—一复活了。汪本人并未参加“寻根”作家群发宣言，但却以自己的创作暗合了“寻根”文学的主张，从而造成了八十年代的“汪曾祺热”。但他对自己有一个清楚的认识，他说：“人要有一点自知。我的气质，大概是一个通俗抒情诗人。我永远只是一个小品作家。我的一切，都是小品。就像画画，画一个册页，一个小条幅，我还可以对付；给我一张丈二匹，我就毫无办法。”王安忆对汪曾祺的小说很欣赏，她欣赏他的朴拙和老实：“汪曾祺的小说写得很天真，很古老很愚钝地讲一个闲来无事的故事，从头的说起地，‘从前有座山，山上有座庙’地开了头。比如：‘西南联大有一个文嫂’（《鸡毛》）；比如：‘北门有一条承志河’（《王四海的黄昏》）；比如：‘李二是地保，又是更夫’（《故里杂记》）；比如‘全县第一个大画家是季甸民，第一个鉴赏家是叶三’（《鉴赏家》）。然后顺着开头徐徐地往下说，从不虚晃—枪，弄得扑朔迷离。他很负责地说完—件事，再由—件事引出另—件事来”（《故事和讲故事》）。汪曾祺对此有另—种解释，他说：“我倾向‘为文无法’，即无定法。我很向往苏轼所说的：‘如行云流水，初无定质，但常行于所当行，当止于所不可不止，文理自然，姿态横生。’”但汪曾祺的小说并非毫无章法可循，他的“法”就是沈从文老师叮嘱过他的：“贴着人物去

写。”他用气氛酿造人物,往往用大量的笔墨介绍人物活动的背景,背景涂抹好了,人物也出来了,故事也有了。什么样的背景配合什么样的人物和故事,常常达到一种和谐的境地。汪曾祺小说的最大特点是写意。他常常说起中国画里的空白,特别提到马一角。他也从不讳言传统戏曲在他的作品里留下的痕迹。

作为一名通俗抒情诗人,汪曾祺用心感受生活中的欢乐和温馨,贴近的观察,超越的思索,造成了一种乐观豁达的生活态度和艺术态度。情性上淡薄自适,以俗为雅;人格上独立不羁,却不张扬。在情感上对传统依然留恋,但在理智上则认同于现代意识;既有旧文人的影子,又有现代人的个性魅力。这就是汪曾祺,在某些读者的眼里他是美文作家,是“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”。而在另外一些人看来,也许他更像一介平民知识分子,以平常人,写平常事,却达成了一般人难以企及的艺术境界和人生境界。

汪曾祺在四十年代就已经步入文坛。他在那个时代的写作已经跳出了一般青年作者成功的路子,展示了现代汉语写作的另一种可能,那就是从活的传统和活的生活中汲取营养。他的早期作品刻意运用西方现代派的手法,他对阿索林,对意识流是欣赏的;他欣赏阿索林的“热情的恬淡,入世的隐逸”(《谈风格》)。但由于个人生活经历和性格、气质方面的原因,他很快从当时流行的西方文学范式中逃脱,回到显著的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上来。汪曾祺在八十年代初的重新被发现或许有许多偶然因素,但汪曾祺式的作家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必然有他的地位,汪曾祺式的文学作品到现在仍然能引起人们的共鸣,这正是我们编辑这套《汪曾祺文集》的意义所在。

罗爱华





## 目 录

- 花园 / 1
- 短篇小说的本质——在解鞋带和刷牙的时候之四 / 9
- 国子监 / 21
- 读民歌札记 / 28
- 笔下处处有人——谈《四进士》 / 38
- 沈从文和他的《边城》 / 51
- 关于葡萄 / 65
- 《大淖记事》是怎样写出来的 / 73
- 谈谈风俗画 / 78
- 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 / 85
- 午门忆旧 / 92
- 读廉价书 / 96
- 《晚翠文谈》自序 / 102
- 沈括的幽默 / 106
- 张大千和毕加索 / 107
- 宋朝人的吃喝 / 109
- 金岳霖先生 / 112
- 杨慎在保山 / 116
- 观音寺 / 119
- 林肯的鼻子 / 123
- 星斗其文,赤子其人 / 126
- 字的灾难 / 135
- 沈从文转业之谜 / 138
- 吴大和尚和七拳半 / 144
- 西南联大中文系 / 147
- 我的“解放” / 151
- 吴雨僧先生二三事 / 159
- 四方食事 / 162



## 目 录

- 马·谭·张·裘·赵——漫谈他们的演唱艺术 / 169
- “小山重叠金明灭” / 180
- 闹市闲民 / 182
- 《水浒》人物的绰号 / 184
- 读《萧萧》 / 189
- 贾似道之死 / 195
- 美国女生——阿美利加明信片 / 201
- 我的祖父祖母 / 204
- 随遇而安 / 210
- 徐文长的婚事 / 218
- 我的家 / 223
- 关于《沙家浜》 / 232
- 遥寄爱荷华——怀念聂华苓和保罗·安格尔 / 237
- 一辈古人 / 244
- 岁交春 / 250
- 旧病杂忆 / 252
- 随笔写生活 / 258
- 《菰蒲深处》自序 / 261
- 我的父亲 / 264
- 新校舍 / 270
- 又读《边城》 / 277
- 后台 / 284
- 岁朝清供 / 287
- 故乡的元宵 / 289
- 推荐《孕妇和牛》 / 292
- 胡同文化——摄影艺术集《胡同之没》序 / 294
- 白马庙 / 298



## 目 录

- 地质系同学 / 300  
看画 / 303  
贴秋膘 / 307  
裘盛戎二三事 / 310  
读诗抬杠 / 314  
继母 / 315  
七载云烟 / 318  
道士二题 / 328  
晚翠园曲会 / 332  
关于于会泳 / 339  
林斤澜! 哈哈哈哈哈…… / 342  
潘天寿的倔脾气 / 345  
谭富英佚事 / 347  
面茶 / 349  
唐立厂先生 / 351  
闻一多先生上课 / 354  
才子赵树理 / 356  
铁凝印象 / 359  
关于《受戒》 / 362  
名优逸事 / 366  
罗汉 / 371  
三圣庵 / 374  
牌坊——故乡杂忆 / 376  
严子陵钓台 / 378  
坝上 / 381  
我的创作生涯 / 383

## 花 园

### 茱萸小集二

在任何情形之下,那座小花园是我们家最亮的地方。虽然它的动人处不是,至少不仅在于这点。

每当家像一个概念一样浮现于我的记忆之上,它的颜色是深沉的。

祖父年轻时建造的几进,是灰青色与褐色的。我自小养育于这种安定与寂寞里。报春花开放在这种背景前是好的。它不至于被晒得那么多粉。固然报春花在我们那儿很少见,也许没有,不像昆明。

曾祖留下的则几乎是黑色的,一种类似眼圈上的黑色(不要说它是青的)里面充满了影子。这些影子足以使供在神龛前的花消失。晚间点上灯,我们常觉那些布灰布漆的大柱子一直伸拔到无穷高处。神堂屋里总挂一只鸟笼,我相信即是现在也挂一只的。那只青裆子永远眯着眼假寐(我想它做个哲学家,似乎身子太小了)。只有巳时将尽,它唱一会,洗个澡,抖下一团小雾在伸展到廊内片刻的夕阳光影里。

一下雨,什么颜色都郁起来,屋顶,墙,壁上花纸的图案,甚至鸽子:铁青子,瓦灰,点子,霞白。宝石眼的好处这时才显出来。于是我们等斑鸠叫单声,在我们那个园里叫。等着一棵榆梅稍经一触,落下碎碎的瓣子,等着重新着色后的草。

我的脸上若有从童年带来的红色,它的来源是那座花园。

我的记忆有菖蒲的味道。然而我们的园里可没有菖蒲呵？它是哪儿来的，是那些草？这是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。但是我此刻把它们没有理由的纠在一起。

“巴根草，绿阴阴，唱个唱，把狗听。”每个小孩子都这么唱过吧。有时什么也不做，我躺着，用手指绕住它的根，用一种不露锋芒的力量拉，听顽强的根胡一处一处断。这种声音只有拔草的人自己才能听得。当然我嘴里是含着一根草了。草根的甜味和它的似有若无的水红色是一种自然的巧合。

草被压倒了。有时我的头动一动，倒下的草又慢慢站起来。我静静的注视它，很久很久，看它的努力快要成功时，又把头枕上去，嘴里叫一声“嗯！”有时，不在意，怜惜它的苦心，就算了。这种性格呀！那些草有时会吓我一跳的，它在我的耳根伸起腰来了，当我看天上的云。

我的鞋底是滑的，草磨得它发了光。

莫碰臭芝麻，沾惹一身，噓，难闻死人。沾上身子，不要用手指去拈。用刷子刷。这种籽儿有带钩儿的毛，讨嫌死了。至今我不能忘记它：因为我急于要捉住那个“都溜”（一种蝉，叫的最好听），我举着我的网，蹑手蹑脚，抄近路过去，循它的声音找着时，拍，得了。可是回去，我一身都是那种臭玩意。想想我捉过多少“都溜”！

我觉得虎耳草有一种腥味。

紫苏的叶子上的红色呵，暑假快过去了。

那棵大垂柳上常常有天牛，有时一个、两个的时候更多。它们总像有一桩事情要做，六只脚不停的运动，有时停下来，那动着的便是两根有节的触须了。我们以为天牛触须有一节它就有一岁。捉天牛用手，不是如何困难工作，即使它在树枝上转来转去，你等一个合适地点动手。常把脖子弄累了，但是失望的时候很少。这小小生物完全如一个有教养惜身份的绅士，行动从容不迫，虽有翅膀可从不想到飞；即是飞，也不远。一捉住，它便吱吱扭扭的叫，表示不

同意,然而行为依然是温文尔雅的。黑底白斑的天牛最多,也有极瑰丽颜色的。有一种还似乎带点玫瑰香味。天牛的玩法是用线扣在脖子上看它走。令人想起……不说也好。

蟋蟀已经变成大人玩意了。但是大人的兴趣在斗,而我们对于捉蟋蟀的兴趣恐怕要更大些。我看过一本秋虫谱,上面除了苏东坡米南宫,还有许多济颠和尚说的话,都神乎其神的不大好懂。捉到一个蟋蟀,我不能看出它颈子上的细毛是瓦青还是朱砂,它的牙是米牙还是菜牙,但我仍然是那么欢喜。听,嚶嚶嚶嚶,哪里?这儿是的,这儿了!用草掏,手扒,水灌,嚶,蹦出来了。顾不得螺螺藤拉了手,扑,追着扑。有时正在外面玩得很好,忽然想起我的蟋蟀还没喂呐,于是赶紧回家。我每吃一个梨,一段藕,吃石榴吃菱,都要分给它一点。正吃着晚饭,我的蟋蟀叫了。我会举着筷子听半天,听完了对父亲笑笑,得意极了。一捉蟋蟀,那就整个园子都得翻个身。我最怕翻出那种软软的鼻涕虫。可是堂弟有的是办法,撒一点盐,立刻它就化成一摊水了。

有的蝉不会叫,我们称之为哑巴。捉到哑巴比捉到“红娘”更坏。但哑巴也有一种玩法。用两个马齿苋的瓣子套起它的眼睛,那是刚刚合适的,仿佛马齿苋的瓣子天生就为了这种用处才长成那么个小口袋样子,一放手,哑巴就一直向上飞,决不偏斜转弯。

蜻蜓一个个选定地方息下,天就快晚了。有一种通身铁色的蜻蜓,翅膀较窄,称“鬼蜻蜓”。看它款款的飞在墙角花阴,不知什么道理,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难过。

好些年看不到土蜂了。这种蠢头蠢脑的家伙,我觉得它也在花朵上把屁股擦来擦去的,有点不配,因此常常愚弄它。土蜂是在泥地上掘洞当做窠的。看它从洞里把个有绒毛的小脑袋钻出来(那神气像个东张西望的近视眼),嗡,飞出去了,我使用一点点湿泥把那个洞封好,在原来的旁边给它重掘一个,等着,一会儿,它拖着肚子回来了,找呀找,找到我掘的那个洞,钻进去,看看,不对,于是在四近大找一气。我会看着它那副急样笑个半天。或者,干脆看它进了洞,用一根树枝塞起来,看它从别处开了洞再出来。好容易,可重见

天日了,它老先生于是坐在新大门旁边息息,吹吹风。神情中似乎是生了一点气,因为到这时已一声不响了。

祖母叫我们不要玩螳螂,说是它吃了土谷蛇的脑子,肚里会生出一种铁线蛇,缠到马脚脚就断,什么东西一穿就过去了,穿到皮肉里怎么办?

它的眼睛如金甲虫,飞在花丛里五月的夜。

故乡的鸟呵。

我每天醒在鸟声里。我从梦里就听到鸟叫,直到我醒来。我听得几种极熟悉的叫声,那是每天都叫的,似乎每天都在那个固定的枝头。

有时一只鸟冒冒失失飞进那个花厅里,于是大家赶紧关门,关窗子,吆喝,拍手,用书扔,竹竿打,甚至把自己帽子向空中摔去。可怜的东西这一来完全没了主意,只是横冲直撞的乱飞,碰在玻璃上,弄得一身蜘蛛网,最后大概都是从两椽之间空隙脱走。

园子里时时晒米粉,晒灶饭,晒碗儿糕。怕鸟来吃,都放一片红纸。有了这个警告,鸟儿照例就不来,我有时把红纸拿掉让它们大吃一阵,到觉得它们太不知足时,便大喝一声赶去。

我为一只鸟哭过一次。那是一只麻雀或是癞花。也不知从什么人处得来的,欢喜的了不得,把父亲不用的细篾笼子挑出一个最好的来给它住,配一个最好的雀碗,在插架上放了一个荸荠,安了两根风藤跳棍,整整忙了一半天。第二天起得格外早,把它挂在紫藤架下。正是花开的时候,我想那是全园最好的地方了。一切弄得妥妥当当后,独自还欣赏了好半天,我上学去了。一放学,急急回来,带着书便去看我的鸟。笼子掉在地下,碎了,雀碗里还有半碗水,“我的鸟,我的鸟呐!”父亲正在给碧桃花接枝,听见我的声音,忙走过来,把笼子拿起来看看,说:“你挂得太低了,鸟在大伯的玳瑁猫肚子里了。”哇的一声,我哭了。父亲推着我的头回去,一面说:“不害羞,这么大人了。”

有一年,园里忽然来了许多夜哇子。这是一种鹭鸶属的鸟,灰

白色,据说它们头上那根毛能破天风。所以有那么一种名,大概是因为它的叫声如此吧。故乡古话说这种鸟常带来幸运。我见它们叽叽喳喳做窠了,我去告诉祖母,祖母去看了看,没有说什么话。我想起它们来了,也有一天会像来了一样又去了的。我尽想,从来处来,从去处去,一路走,一路望着祖母的脸。

园里什么花开了,常常是我第一个发现。祖母的佛堂里那个铜瓶里的花常常是我换新。对于这个孝心的报酬是有需掐花供奉时总让我去,父亲一醒来,一股香气透进帐子,知道桂花开了,他常是坐起来,抽支烟,看着花,很深远的想着什么。冬天,下雪的冬天,一早上,家里谁也还没有起来,我常去园里摘一些冰心腊梅的朵子,再掺着鲜红的天竺果,用花丝穿成几柄,清水养在白瓷碟子里放在妈(我的第一个继母)和二伯母妆台上,再去上学。我穿花时,服伺我的女佣人小莲子,常拿着掸帚在旁边看,她头上也常戴着我的花。

我们那里有这么个风俗,谁拿着掐来的花在街上走,是可以抢的,表姐姐们每带了花回去,必是坐车。她们一来,都得上园里看看,有什么花开的正好,有时竟是特地为花来的。掐花的自然又是我。我乐于干这项差事。爬在海棠树上,梅树上,碧桃树上,丁香树上,听她们在下面说:“这枝,唉,这枝这枝,再过来一点,弯过去的,喏,唉,对了对了!”冒一点险,用一点力,总能办到。有时我也贡献一点意见,以为某枝已经盛开,不两天就全落在台布上了,某枝花虽不多,样子却好。有时我陪花跟她们一道回去,路上看见有人看过这些花一眼,心里非常高兴。碰到熟人同学,路上也会分一点给她们。

想起绣球花,必连带想起一双白缎子绣花的小拖鞋,这是一个小姑姑房中东西。那时候我们在一处玩,从来只叫名字,不叫姑姑。只有时写字条时如此称呼,而且,写到这两个字时心里颇有种近于滑稽的感觉。我轻轻揭开门帘,她自己若是不在,我便看到这两样东西了。太阳照进来,令人明白感觉到花在吸着水,仿佛自己真分



享到吸水的快乐。我可以坐在她常坐的椅子上，随便找一本书看看，找一张纸写点什么，或有心无意的画一个枕头花样，把一切再恢复原来样子不留什么痕迹，又自去了。但她大都能发觉谁来了。那第二天碰到，必指着手说：“还当我不知道呢。你在我绷子上戳了两针，我要拆下重来了！”那自然是吓人的话。那些绣球花，我差不多看见它们一点一点的开，在我看书做事时，它会无声的落两片在花梨木桌上。绣球花可由人工着色。在瓶里加一点颜色，它便会吸到花瓣里。除了大红的之外，别种颜色看上去都极自然。我们常以此骗人说是新得的异种。这只是一种游戏，姑姑房里常供的仍是白的。为什么我把花跟拖鞋画在一起呢？真不可解。——姑姑已经嫁了，听说日子极不如意。绣球快开花了，昆明渐渐暖起来。

花园里旧有一间花房，由一个花匠管理。那个花匠仿佛姓夏。关于他的机伶促狭，和女人方面的恩怨，有些故事常为旧日佣仆谈起，但我只看到他常来要钱，样子十分狼狈，局局促促，躲避人的眼睛，尤其是说他的故事的人的。花匠离去后，花房也跟着改造园内房屋而拆掉了。那时我认识花名极少，只记得黄昏时，夹竹桃特别红，我忽然又害怕起来，急急走回去。

我爱逗弄含羞草。触遍所有叶子，看都合起来了，我自低头看我的书，偷眼瞧它一片片的张开了，再猝然又来一下。他们都说是不好，有什么不好呢。

荷花像是清明栽种。我们吃吃螺蛳，抹抹柳球，便可看佃户把马粪倒在几口大缸里盘上藕秧，再盖上河泥。我们在泥里找蚰子，小虾，觉得这些东西搬了这么一次家，是非常奇怪有趣的事。缸里泥晒干了，便加点水，一次又一次，有一天，紫红色的小犄子冒出水面来了，夏天就来了。赞美第一朵花。荷叶上哗啦哗啦响了，母亲便把雨伞寻出来，小莲子会给我送来。

大雨忽然来了。一个青色的闪照在槐树上，我赶紧跑到柴草房里去。那是距我所在处最近的房屋。我爬上堆近屋顶的芦柴上，听水从高处流下来，响极了，匐——空心的老桑树倒了，葡萄架塌了，